

# 关于市管绿地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到期后 续签合同的情况说明

目前，我市园林环卫系统五个单位绿地政府购买服务管养项目马上到期，其中市道路站、市游园站和市科研所政府购买服务绿地养护项目于2023年12月31日到期，市人民公园、市三角湖公园政府购买服务绿化管养项目、市洹水公园和市易园管理站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于2024年2月2日到期。即将到期的绿地总面积是407.63万平方米，总标段11个，涉及我市整个建成区绿地战线长，分布广，影响大。为高效利用财政资金，顺利完成招标任务，确保绿地管理效果、保障城市市容市貌和各项创建工作的顺利进行，经研究同意由园林环卫系统各业主单位与原中标单位按照原合同条款续签三个月管养服务合同。



安阳市城市管理局



安阳市财政局



安阳市园林绿化和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2023年12月27日

# 安阳市人民公园管养服务 补充协议

甲方：安阳市人民公园管理站

乙方：河南森卉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20年12月30日，持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发的，安阳市人民公园2021年政府购买服务绿地管养项目二次【采购编号：安财招标采购-2020-68】中标通知书，签订了《安阳市人民公园管养服务合同》，该合同于2024年2月2日到期。

为保障城市市容市貌和各项创建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安阳市财政局、安阳市城市管理局、安阳市园林绿化与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批准的《关于市管绿地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到期后续签合同的情况说明》，并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该项目延续管理相关问题，达成以下补充合同条款：

一、该项目延续管理三个月，自2024年2月3日起至2024年5月2日止。

二、延续管理期间，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范围、内容、条款等按照原签订的管养服务合同规定执行。

三、管养经费测算，仍然按照原合同标准，根据甲方考核结果，以实结算。

四、本管养服务补充协议私自涂改无效，若要变更需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变更协议。

五、甲、乙双方按照原管养服务合同内规定的违约责任执行。

六、本管养服务补充协议一式叁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交甲方档案存档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安阳市人民公园管理站（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人）：



乙方：河南森卉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人）：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29日